

附件 7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层流净化系统维保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层流净化系统维保项目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4033.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88.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9日



张亮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ئۈرۈمچى شەھىرىدە ئىشلىتىش ھۆكۈمىتى ئۆزىنىڭ ئىشلىتىش ھۆكۈمىتىنىڭ سۈرۈشۈش ئورگانى
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URUMQI MUNICIPAL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



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、 纺织服装企业认定表

编号：202207018

企业名称	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	
详细地址	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中路东二巷12号华联大厦1栋15层A座15C		
申请企业类型	中小微企业		
成立时间	2010-07-15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	张亮亮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联系电话	15160972608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号码	341204197909111456		
营业执照编号	916501045564852932		
经营项目(范围)	净化手术室工程		
根据乌鲁木齐市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、纺织服装企业认定办法，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经审核，认定为中小微企业。 乌鲁木齐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2022年07月14日			

注：1. 本表一式三份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、申请认定的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各一份。
2. “申请企业类型”按照申请认定的“四类”企业中，符合要求的一类去填写。



张亮亮



1.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/___单位的___/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___

日 期：___

说明：按照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仅需提供声明函，不需提供其他证明材料。

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

张亮



2. 监狱企业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[2014]68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、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，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、直属煤矿管理局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，各地(设区的市)监狱、强制隔离戒毒所、戒毒康复所，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的企业。

本单位参加___/___单位的___/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(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)，或者提供其他监狱/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___/___

日期：___/___

说明：按照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[2014]68号）的规定，供应商除提供此声明函外，还须提供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，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认可。

我公司非监狱企业



附件 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层流净化系统维保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层流净化系统维保项目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4033.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88.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9日



张亮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ئۈرۈمچى شەھىرىدە ئىشلىتىش ھۆججەتلىرىنى ساقلاش ئورگانى
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URUMCHI MUNICIPAL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



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、 纺织服装企业认定表

编号：202207018

企业名称	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	
详细地址	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中路东二巷12号华联大厦1栋15层A座15C		
申请企业类型	中小微企业		
成立时间	2010-07-15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	张亮亮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联系电话	15160972608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号码	341204197909111456		
营业执照编号	916501045564852932		
经营项目(范围)	净化手术室工程		
根据乌鲁木齐市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困难企业、纺织服装企业认定办法，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经审核，认定为中小微企业。 乌鲁木齐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2022年07月14日			

注：1. 本表一式三份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、申请认定的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各一份。

2. “申请企业类型”按照申请认定的“四类”企业中，符合要求的一类去填写。

ئۈرۈمچى شەھىرىدە ئىشلىتىش ھۆججەتلىرىنى ساقلاش ئورگانى
真情携手 真诚服务
The responsibility with us, the service with passion



张亮亮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新疆永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6501045564852932	注册资本:	4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市区)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0年07月15日	行业	建筑幕墙装饰和装修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

张亮亮

